证券代码：001286　　证券简称：陕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9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3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45 号陕西投资大厦 3 楼 321 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栋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72 人，代表股份 3,058,213,39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5524%。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2,681,665,2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5111%。

（2）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69 人，代表股份 376,548,1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413%。

（3）本次股东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代表 269 人，代表股份 21,199,24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5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68 人，代表股份 21,199,14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53%。

9、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10、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到现场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057,870,295	99.9888%	302,700	0.0099%	40,400	0.0013%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0,856,143	98.3815%	302,700	1.4279%	40,400	0.1906%	0	通过
2.00	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057,859,895	99.9884%	306,000	0.0100%	47,500	0.0016%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0,845,743	98.3325%	306,000	1.4434%	47,500	0.2241%	0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闫思雨律师、陶爽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陕西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